

关于举办 2026 年第二十四届 广州市成人游泳分龄邀请赛通知



广州市游泳协会成人游泳俱乐部各分部及有关单位：

为积极响应国家全民健身号召，全面落实《全民健身条例》。进一步推动广州市群众游泳运动项目普及，增强广大市民身体素质，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促进我市游泳爱好者的深入交流和成人游泳活动的有序开展。我俱乐部拟于2026年10月17、18日在荔湾区全民健身中心（西郊游泳场）举行“2026 年第二十四届广州市成人游泳分龄邀请赛”。

本赛事在广州市游泳协会指导下已举办了二十三届，得到了广大市民游泳爱好者的喜爱，也是广州市游泳协会成人游泳俱乐部开展群众体育运动年度重要赛事之一。

西郊游泳场建于 1930 年，是广州最早期的三大游泳场所之一，目前广州市规模最大的游泳场馆之一，也是市内首个的城市沙滩游泳场。作为荔湾区所属公共体育场馆，西郊游泳场历来是荔湾区开展全民健身和全国“游泳之乡”建设的主阵地，深受广大群众的喜爱，游泳在这里有着悠久的历史传统和深厚的群众基础，凝聚了很多广州市民尤其是老荔湾人的集体回忆。

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 （一）主办单位：广州市游泳协会
- （二）承办单位：广州市游泳协会成人游泳俱乐部
- （三）协办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全民健身中心（西郊游泳场）
广州君迪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二、赛事名称、时间、地点

- （一）比赛名称：2026年第二十四届广州市成人游泳分龄邀请赛
- （二）比赛时间：2026年10月17、18日
- （三）比赛地点：广州市荔湾区全民健身中心（西郊游泳场）

三、参加单位

广州市游泳协会成人游泳俱乐部所属各分部，市或区各泳馆、泳场、学校团体、企业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兄弟友好游泳协会、俱乐部均可报名参赛（不接受任何个人报名参加比赛）。

四、竞赛项目

（一）18-64岁男、女子组

50、100、200米 自由泳

50、100、200米 蛙泳

50、100、200米 仰泳

50、100米 蝶泳

200米 个人混合泳

接力项目：

男女混合 4x50米自由泳接力（两男两女）

男女混合 4x50米混合泳接力（两男两女）

男女混合 4x50米蛙泳接力（两男两女）

（60岁以上运动员（含）60岁不得参加接力赛）

（二）65-79岁男、女子组

50、100米 自由泳

50、100米 蛙泳

50、100米 仰泳

五、参加办法

（一）参加年龄组规定

① 18-24 岁组（2008年至2002年）

② 25-29 岁组（2001年至1997年）

③ 30-34 岁组（1996年至1992年）

④ 35-39 岁组（1991年至1987年）

⑤ 40-44 岁组（1986年至1982年）

⑥ 45-49 岁组（1981年至1977年）

⑦ 50-54 岁组（1976年至1972年）

⑧ 55-59 岁组（1971年至1967年）

⑨ 60-64 岁组（1966年至1962年）

⑩ 65-69 岁组（1961年至1957年）

11 70-74 岁组（1956年至1952年）

12 75-79 岁组（1951年至1947年）

1、所有参赛人员都是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参赛人员根据大会设定的场次、项目选择适合自身身体状况的项目参赛，尽量避免同一场次连续参加多项赛事。

2、所有组别的参赛运动员要密切关注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如出现身体不适症状，应立即停止比赛。

（二）接力项目

1、以 4 名运动员年龄累计相加设置：

100-119 岁组别

120-159 岁组别

160-199 岁组别

200-236 岁组别

男女混合4x50 米自由泳接力（两男两女）

男女混合4x50 米混合泳接力（两男两女）

男女子4x50 米蛙泳接力（两男两女）

2、60 岁（含 60 岁）以上年龄组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接力比赛。

3、接力项目各代表队限报 1 队，男女子混合接力赛每队运动员须是 **2 男 2 女**。大会根据系统录入接力棒次名单检录，**不接受现场变更人员或棒次顺序。**

4、各代表队，参加接力的运动员必须有报名参加个人比赛项目，无报名参加个人比赛项目的运动员，不允许参加接力。

（三）本次赛事参赛运动员总数限报800人，各队参赛运动员不得超过50人（但可分为多支队伍参赛，且队名不能重复。每队按参赛人数在报名截止日期前缴纳参赛服务费后方可确认报名成功，逾期不作补录或变更。参赛服务费支付后，若非人为错误或不可确定原因，费用不作退回。

（四）按照年龄组的要求，不得越组或跨队报名，本人只能代表一支队伍参赛。

（五）所有参赛运动员需递交本人及直系亲属联系人签字+电话号码的《自愿参加比赛责任书》（**每位参赛人员一份，不接受以集体方式提交**），以及身体检查健康报告（血压+心电图报告）；**65岁以上（含65岁）的参赛运动员需要直系亲属签字+电话号码并上传两人持《自愿参加比赛责任书》合照的清晰相片。（参考附件2（2））**

（六）现役专业注册运动员不得参赛（**注：2022年12月31日前退役专业注册运动员方符合参赛条件**），如发现不符合参赛资格运动员，立即取消成绩和所有参赛资格（若弄虚作假按第八条处理）。

（七）参赛者饮酒后不能参加比赛，所有参赛运动员将进行酒精测试，BAC 应为0%（完全未饮酒），不达标者将不允许参赛，并不退还参赛费。

（八）凡冒名顶替和弄虚作假者，取消本人所有比赛成绩及该队所涉及团体总分成绩。

（九）裁判员不得兼任教练员和领队工作。

（十）各代表队设：领队 1 名，教练员 2 名（不得超过2名），除领队及教练员以外，每队工作人员不得超过5名。领队需签署《领队职责责任书》。**同一人员不得担任多个参赛队伍的领队或教练员。**

（十一）运动员身体健康要求：游泳竞赛是一项负荷强度较大的运动，对参与者身体状况有较高的要求，参与者应身体健康，有长期参加游泳锻炼或基础训练。参与者可

根据自己的身体状况和实际能力，选择报名。组委会要求参与者赛前必须往相应医疗机构进行健康体检。

有以下疾病患者不能参加比赛：

- 1、先天性心脏病和风湿性心脏病；
- 2、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
- 3、心肌炎和其它心脏病；
- 4、冠状动脉病和严重心律不齐；
- 5、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
- 6、不适合本项运动者；

在比赛日当中，如因个人身体及其它个人原因导致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由参赛者个人承担责任。

六、竞赛办法

- （一）比赛按国家最新颁布的《游泳竞赛规则》执行。
- （二）所有比赛只进行一次决赛，以成绩排列名次，成绩相同者名次并列。
- （三）大会将根据报名情况，采用并组比赛，按年龄组录取名次的方式进行。
- （四）比赛顺序按照先女后男、先大后小和报名人数进行编排。
- （五）所有接力项目，各队需根据项目要求性别组成。
- （六）运动员比赛可选择出发台上、台下或水中出发。
- （七）个人自由泳项目可使用任何泳姿（**接力项目除外**）。
- （八）本次赛事将采用半自动计时系统，并辅以人工计时作为备用。
- （九）运动员参赛时，请按规定时间到检录处检录，需向检录裁判员出示本届赛会《参赛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无证者不得参赛。
- （十）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运动员参赛时，需向检录裁判员出示本届赛会《参赛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无证者不得参赛。

七、关于判罚及申诉

- （一）比赛只接受参赛队领队或教练的咨询或申诉。
- （二）本次比赛不采用任何视频资料作为判罚依据。
- （三）各队如对判该队比赛中的犯规判罚有疑问，在该项完赛后 30 分钟内，可向竞赛问题咨询处咨询，如仍有异议，可按程序提出申诉，仲裁组的判决为最终判决。

八、奖励办法

- （一）各年龄组单项、接力录取前 8 名，颁发大会统一制作的竞赛证书，前三名颁发奖牌。

(二) 男子个人项目、女子个人项目、接力项目的总分相加录取前 8 名，由组委会颁发奖杯。

(三) 计分办法

- 1、单项 1 至 8 名按 9、7、6、5、4、3、2、1 计分。
- 2、接力项目按 18、14、12、10、8、6、4、2 计分。
- 3、名次并列，按所获名次得分计算。
- 4、得分多者名次列前，得分相同，以第 1 名多者名次列前，再相同以第 2 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

九、报名与报到

(一) 网上报名

本次赛事不接受个人报名，各参赛队需在报名网址报名 (www.swiminfo.cc)，并指定专人于 **2026 年 09 月 15 日12:00时前**统一将报名表发送至邮箱:78908807@qq.com (邮件主题: 2026年第二十四届广州市成人游泳分龄邀请赛+俱乐部名称)，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7:30)拨打技术咨询电话: 李老师13631303930。

本次赛事线上报名开启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10 日上午12: 00时至 09 月 15 日上午12: 00时**，逾期或不按规定报名的队伍，不予安排参赛，请各队伍在 **09 月 15 日上午12:00时前**完成网上报名及支付队伍参赛服务费。本次比赛限报参赛运动员800人，报满即关闭报名系统。

(二) 请各代表队于报名截止日期前(以当地邮戳为准)，在网上报名显示成功后，必须用电脑按规定格式填写报名表并加盖公章(若无公章，则需领队签名+电话号码)，与个人身份证复印件，领队和本人都签名的《自愿参加比赛责任书》、《领队职责责任书》原件邮寄至承办单位: 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599 号泰兴商业大厦 C 区 3 楼银杉俱乐部; 联系人: 龙志生 13622267079。

(三) 逾期报名及未支付参赛服务费不予安排比赛，如网上报名和提交纸质报名表出现不一致时，以报名成功后打印出并加盖公章(若无公章，则需领队签名+电话号码)的报名表为准。

(四) 报名截止后，若因个人原因不能参加比赛，则该参赛队不可补录其他参赛人。

(五) 各代表队需提交参赛运动员近三个月内(不得早于**2026 年 08 月 01 日**)在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健康检查体检报告书(需本人姓名、心电图、血压数据、并加盖医疗机构公章)。

(六) 请各参赛队伍指定专人于**2026 年 09 月 15 日 上午12:00时前**递交所需的报名资料及向承办方支付参赛服务费，便于报到时，领取运动员参赛证并办理参赛相关手续。

(七) 各代表队领队、教练请于**2026 年 10 月 16 日下午15:00**准时报到并参加组委会及技术会议，领队会议各队须提交完整参赛人员的《自愿参加比赛责任书》以及《身体健康检查体检报告书》，缺漏提交的人员禁止参赛本次赛事。缺席会议的队伍，赛事相关问题自行负责，且无权就裁判判罚提起上诉。会议地点：广州市荔湾区全民健身中心（西郊游泳场）。

十、经费

(一) 竞赛服务费

- 1、已注册在广州市成人游泳俱乐部分部的参赛运动员，须缴纳赛事服务费每人125元（含参赛者人身意外保险）。
- 2、无注册在广州市成人游泳俱乐部代表队的参赛运动员，须缴纳赛事服务费每人150元（含参赛者人身意外保险）。
- 3、赛事服务费已涵盖个人两个单项，如需增加一项则加收 50 元，但个人单项不得多于四项（接力除外）。
- 4、接力项目每项 120 元。
- 5、赛事服务费请于**2026 年 09 月 15 日上午12: 00前**汇至承办单位账户，逾期未支付费用，不予安排比赛。

开户名称：广州君迪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信银行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 号：8110 9010 1140 0599 697

俱乐部账户二维码：



（支付宝账户）



（微信账户）

- 6、各代表队请领队收齐费用后统一转入，注明代表队名称+参赛人数。

(二) 大会期间提供医疗服务，所需费用由个人自理。

十一、赛风赛纪要求

（一）为端正赛风，严肃赛场纪律，保证公平竞赛，各单位及全体参赛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组委会制定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将根据国家体育总局和广州市体育局等相关单位管理要求严肃处理。

（二）各参赛单位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遵守赛事组委会的各项管理规定，转发告知参赛人员关于竞赛规程、竞赛通知、比赛场地情况可能出现的风险等赛事管理要求。根据参赛人员的参赛意愿，本着自愿、公开透明的原则报名参赛，做到自愿、安全、文明参赛。一经报名，即视为服从赛事各项管理规定，并予以配合！

（三）比赛过程中遇到问题按比赛规则和技术要求，合理合法提出咨询或申诉。不得无故弃权、闹赛罢赛；不得采用不理智不文明的言语言行发泄个人情绪或不满，严禁诱导、组织观众滋事闹事，干扰比赛正常秩序。

（四）各代表队相关人员不得在比赛场馆（含看台、泳池周边等区域）悬挂或展示与本届游泳比赛无关的广告或标语、政治性口号或其他无关内容的宣传物料。违反上述规定者，组委会有权要求立即撤除相关物品，情节严重者将取消该代表队参赛资格，并将违反规定者转交相关部门处理。

十二、交通住宿指南

- 1、市内有多条地铁线路及公交，到达比赛场地，请大家自行查询交通方式。
- 2、周边有多个停车场地供自驾车辆停放（但停车费用需自理）。
- 3、比赛场地周边有多家住宿酒店，可自行查询或预订（住宿费用需自理）。

十三、仲裁与裁判

仲裁、裁判长和其他裁判员由承办单位选派。

十四、承办单位做好“2026 年第二十四届广州市成人游泳分龄邀请赛”赛事总结及活动宣传报道等汇总上报市游泳协会。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六、本赛事（规程）最终解释权归承办单位。



广州市游泳协会成人游泳俱乐部
2026 年 07 月 30 日

附件 1： 自愿参加比赛责任书（两份，不同组别）

附件 2： 领队职责责任书

十七、竞赛日程表

10 月 17 日上午 08:30 第一场

- | | |
|--------------|--------------|
| 1、女子 50 米自由泳 | 2、男子 50 米自由泳 |
| 3、女子 200 米仰泳 | 4、男子 200 米仰泳 |
| 5、女子 100 米蛙泳 | 6、男子 100 米蛙泳 |

10 月 17 日下午 13:30 第二场

- | | |
|--------------------------|---------------|
| 1、女子 50 米蝶泳 | 2、男子 50 米蝶泳 |
| 3、女子 100 米仰泳 | 4、男子 100 米仰泳 |
| 5、女子 200 米自由泳 | 6、男子 200 米自由泳 |
| 7、男女子混合4×50 米混合泳接力（两男两女） | |

10 月 18 日上午 08:30 第三场

- | | |
|-------------------------|-----------------|
| 1、女子 50 米蛙泳 | 2、男子 50 米蛙泳 |
| 3、女子 100 米自由泳 | 4、男子 100 米自由泳 |
| 5、女子 200 米个人混合泳 | 6、男子 200 米个人混合泳 |
| 7、男女子混合4×50 米蛙泳接力（两男两女） | |

10 月 18 日下午 13:30 第四场

- | | |
|--------------------------|--------------|
| 1、女子 50 米仰泳 | 2、男子 50 米仰泳 |
| 3、女子 100 米蝶泳 | 4、男子 100 米蝶泳 |
| 5、女子 200 米蛙泳 | 6、男子 200 米蛙泳 |
| 7、男女子混合4×50 米自由泳接力（两男两女） | |

附件 2 (1)

自愿参加比赛责任书（18-64岁组）

一、我完全了解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包括先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高血压、脑血管疾病、心肌炎、其他心脏病、冠状动脉病、严重心律不齐、血糖过高或过低及其它不适合游泳运动的疾病）。因此我郑重声明，可以正常参加 2026年第二十四届广州市成人游泳分龄邀请赛。

二、我充分了解本次活动期间的训练或比赛有潜在的危险，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我会竭尽所能，以对自己的安全负责任的态度参赛。

三、我本人愿意遵守本次比赛活动的所有规则规定；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或告之赛会官员。

四、我本人以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或亲属将放弃追究所有导致伤残、损失或死亡的权利。

五、我同意接受主办方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本人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签署此责任书纯属自愿。

代表队：

参赛者签名：

直系亲属联系人签名：

直系亲属联系人电话号码：

领队签名：

领队电话号码：

日期：2026年 月 日

附件 2 (2)

自愿参加比赛责任书（65-79岁组）

一、我完全了解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包括先天性心脏病、风湿性心脏病、高血压、脑血管疾病、心肌炎、其他心脏病、冠状动脉病、严重心律不齐、血糖过高或过低及其它不适合游泳运动的疾病）。因此我郑重声明，可以正常参加 2026年第二十四届广州市成人游泳分龄邀请赛。

二、我充分了解本次活动期间的训练或比赛有潜在的危险，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我会竭尽所能，以对自己的安全负责任的态度参赛。

三、我本人愿意遵守本次比赛活动的所有规则规定；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或告之赛会官员。

四、我本人以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或亲属将放弃追究所有导致伤残、损失或死亡的权利。

五、我同意接受主办方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本人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签署此责任书纯属自愿。

六、双面打印，本页背后附上本人和直系亲属两人持《自愿参加比赛责任书》合照。

代表队：

参赛者签名：

直系亲属联系人签名：

直系亲属联系人电话号码：

领队签名：

领队电话号码：

日期：2026年 月 日

合照范例：



附件 3

领队职责责任书

- 一、避免动员不适合本次游泳比赛的人员参赛。
- 二、领队有义务如实告知承办单位，所属本队参赛队员的健康状况，否则，需自行承担责任。
- 三、《自愿参加比赛责任书》须由本人签字，不得由领队或他人代签，否则，需自行承担责任。
- 四、领队有义务督促并完善本队运动员健康状况审核流程。
- 五、在出现争议（如判罚异议）时，领队代表团队提出申诉或沟通解决，维护赛事纪律，确保队员遵守比赛规则和赛事行为准则。
- 六、本人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签署此责任书纯属自愿。

代表队：

领队签名：

领队电话号码

日期：2026 年 月 日